

中国史学史概论

王玉璋著

中國文學史概論

商務印書館印行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七月贛第二版

(95651 鐘手)

中國史學史概論

贛版手工紙 定價國幣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著作者 王玉璋

重慶白象街

發行人

印 刷 所

印務刷印書廠館

名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自序

民國二十四年秋，余任教北平，卜居於北海左近，地距北平圖書館甚邇，因得便中暇時即至館中，披閱羣書，恣意流覽。深願藉此時機，再對我國史學下幾許工夫，藉補前此所學之不足，而更為進一步之研討。於日以繼日之追求探討下，於我國歷史著述之宏富，又得一新認識。誠如梁啟超先生所謂之「二十四史，兩通鑑，九通五紀事本末，乃至其他別史雜史，都計不下數萬卷，幼童習焉，白首而不能殫」之多。又覺其為義不純與龐雜之無緒也。更感到史學理論著述之缺乏，尤以對吾國史學作為有系統之歷史敘述之作品為更少；而撮要提玄，擗史學之精義，作為有系統之論列，大之可以揮宏史義，小之亦足以指導學人之研討者，更為未嘗或見也。梁啟超先生前曾力為倡導，希於全部中國文化史完成之時，甚或文化史其他部分，尙未獲出世之時，而中國史學史即得與學人相見。而一般有志此業之學人，亦頗有能追隨梁先生之後，思於其計畫之下，有所成就也。然年來事實告訴吾人，片斷或某一小問題之專論史著尙有成就，而全部之史學史論著則尙未見也。即或云某某已從事著述矣，但終如甘霖之來，只見電閃雷聲，而未有沛然之雨降也。遂使一般從事史學之研究者仍於浩翰史書之中，皓首辛勤，而不得盡其讀，或讀而不能盡其義也。茫洋大海，何處是歸程。於是多依前人之學，一步一

趨，其費精力耗時日，不可以數計，至其所得之效果，則必不如所期。即有超邁之士，而於學術績業之增建亦不易奏功也。余感有此苦，思有解脫，因於讀書之際，略事搜求，非敢以爲人，便諸一己之研尋耳。故於諸部史籍，披閱之後，則爲劄記，或作提要，且多方搜羅前人有關吾國史學上各問題研討之成果成說，以爲宰制吾國浩翰，難以控制之歷史著錄之憑藉。積之經年，散稿堆疊，約得二十餘萬言。旋以離平赴津，自是環境及人事關係，均不許再從事搜求工作，更無論將舊稿加以整比也。忽忽歲月，年復一年，而散稿之堆積架上者依然如故也。每一念及，實覺惶然。

二十六年七七事變暴發，時余適作江南之遊，山水名勝，固爲余所欲羨，而東南新工業之建樹，更爲此行之最大吸引力，因之未及趕回收拾什物。孰意許多辛勤集成之稿，亦同遭強敵之炮火，罹於浩劫，不可追尋矣。言念及此，殊爲憤惜。二十七年秋，於二期抗戰，急烈殲敵之際，展轉而至四川，任教某校。除每日工作之餘，更思利用餘暇，奮力於史學之研究，以恢復已失散稿之原狀，進而加以整比。如是則雖不能效命疆場，直接參加抗戰，而於後方亦可云盡我能盡之責矣。然以抗戰期間，圖書之獲得不易，雖廣事搜求，亦感事倍功半之苦。復以學術團體之因時因地遷徙不常，師友之研討難盡爲功。是以所向艱難，舊作之恢復，頗不易易也。二十八年暑期，於蓉城得從金靜菴蒙文通諸先進遊，獲益甚多，靜菴先生復出其中國史學史講演大綱相授，更足以資鼓勵而多所借助也。蒙先生適在川大亦作史學史之講授，故於治斯

學之方法，與材料之搜求，亦多有所指教，於余從事史料之搜羅，臂助甚大，惜文通先生之講章無緣一覩爲一大憾事耳。俟後卽依二先進之指示，參以個人前此之所得，努力以致之。二年以來，略有所獲。終以人事繁忙，暇時短促，整比未有全力，率而成篇，忽略草率之處，在所難免，幸希海內明達同好，有以指教焉。則余致力於此篇之初衷，或可償於萬一也。

曩者梁啓超先生於講授中國歷史研求法補編之時，於中國文化史之作法中，論及中國史學史撰述時，以爲不可忽略之要項，有四大端。卽第一須講史官，第二應敍史家，第三則應說明史學之成立及發展，第四則應講最近史學之新趨勢。金靜菴先生講授此學，多秉梁先生之義，首論史官，次依官書及私人著述爲標準以論列各代史學之大勢，末述史學之新趨勢。斯二家者自各有其特殊見地，與夫運用之妙。余爲此篇遠宗梁先生之大義，而略爲去取，以求研述之方便。藉金先生搜羅之宏富，而取精用宏，裁以自我之史觀大義，而成一新系列，全書約分爲五大章。第一爲史官，第二爲史學名著述評，第三爲歷史體例，第四爲歷史哲學，第五則爲近代史學之新趨勢。至於取材與爲文，則凡前人之成說定見，其適合於吾之範疇義例者，則統不避抄襲之嫌，盡量援用，卽其文字之本來面目，亦不欲強加改易也。「苟是非之不謬，詎因襲之爲慊」，爰成此篇。

至於本書之五大章中首列史官篇者，乃因史官在吾國史學發展中，貢獻特別偉大。猶如建築物之基礎，雖未足爲史學中之社會意識形態之最底層柱石。然爲吾國史學之主要發皇點，則

不能或忽也。至於論史官而不及史家者，以吾國史家與史官多未分離，而且歷代有名史家又復多爲史官，謂二者實爲一體，未嘗不可也。故一併論述，不另立篇。篇中所論首及史官與史學之關係。倘不首先申明此點，則吾國史官於吾國特別發達之史學中之地位，不易明瞭，亦即未能瞭然於吾國史學之淵源所自也。若然則雖於史學多費筆墨，亦難以盡其全也。案吾人史學之成就，於世界列國中可謂著有先鞭。論著述之宏富，則浩如烟海，可以汗牛，可以充棟。舉學子之畢生精力，而欲盡讀之，大有所不能也。然一考其著作之所自出，雖不能云盡出史官之手，而與史官或史館類之機關，無相當關係者，可謂寥若晨星矣。試舉史學要籍，如二十四史，兩通鑑九通五紀事本末，何者非出自史官之手乎。梁啓超先生早見及此，故於其歷史研究法中特論吾國史官設置之早，史官地位之尊嚴與史官之獨立與史學發達之關係。爰引於後，藉爲說明。

史官在外國並不是沒有，但不很看重；中國則設置得很早，看待得很尊。依神話說，黃帝時造文字的倉頡，就是史官，這且不管。至遲到周初，便已看重史官的地位。據金文的記載，天子賜鐘鼎給公卿，諸侯，往往派史官做代表，去行給獎禮。周公時代的史佚見於鐘鼎文就不下數十次，可見他的地位很高，他一人如此，可見他那時和他以前，史官已不是輕微的官了。殷墟甲骨文，時代在史佚之前，已有許多史官名字，可知殷代初有文字，已有史官，尙書的說命顧命兩篇，有史官的事實，這是見於書籍的紀元，……晉太康三年，

汲郡發掘魏襄王冢，得到的許多書中，有一部似春秋，紀載黃帝以來的事實，自晉未列爲諸侯以前，以周紀年，自魏爲諸侯以前，以晉紀年，自魏爲諸侯迄於襄王，以魏紀年，而且稱襄王爲今王。……這可見魏史官以前有晉史官，晉史官以前有周史官，周史官以前有殷史官……一代根據一代，所以才能把遠古史事留傳下來。雖然所記不必全真全精，即此粗忽的記載，在未證明其爲全僞以前，可以斷定中國史官的設置是很早很早的。最低限度，周初是確無可疑的已有史官了，稍爲放鬆一點，夏商就有亦可以說。中國史學之發達，史官設置之早，是一個主要原因。

又云：

史官於我國不僅設置甚早，地位之尊嚴，亦爲世界各國所不及。左傳中紀載史官尊嚴之崇高，職權之獨立，雖帝王權臣，亦莫奈之何。如晉董狐在晉靈公被殺之後，書趙盾弑君。趙盾不服。董狐對以逃不出境，入不討賊，君不是你殺的是誰。趙盾心虛，祇好讓他記在史冊上。又如崔杼殺齊莊公，北史氏要書崔杼弑君，崔杼把他殺了。他的二弟又要書，崔杼把他的二弟又殺了。他的三弟不怕死，又跑去要書，崔杼氣短，不敢再殺，只好讓他。同時南史氏聽見崔杼殺了史官，趕緊跑去要書。看見北史氏的三弟已經成功了，纔回去。這種史官何等精神，不怕你奸臣炙手可熱，他單要擣虎鬚。這自然是國家法律尊重史官獨立，或社會意識維持史官尊嚴，所以好的政治家不願侵犯，壞的政治家不敢侵犯，侵犯也

侵犯不了。這種好制度不知從何時起，但從春秋以後，一般人暗中都很尊重這無形的紀律，歷代史官都主直筆，史官做成的也不讓皇帝看，這是如何的尊嚴。

次論史官制度之流變，以漢唐兩代爲二重要劃時代時期。因漢朝以前記註與撰述之史，混爲一體，以後則分工甚顯著也。敍漢前時代，僅述各代之重要史官，至漢以降，則記註史官與撰述部分別論列，述其名家，究其組織，求其演變之跡，記述之道。抵於有唐，承繼史官之二大主流，規制更爲發皇。又創闢史館制度，招納俊才史家於其中，組織有序，分工合作，從事於記註撰述之業。成爲著作，爲書滿車。前代稗穢之史冊重加釐定，本朝備作正史之草章，亦相繼成乎其中。後世諸代，於此制度雖不無更易，要皆枝節損益，無改於基本組織也。至於開館修史之利弊，亦曾論及，備舉前人之意見，而總核之，其得失自見。倘能補救以人事之管制，使各部協調，用其長而舍其短，則此應時代需要出產之制度，當可盡其功能，而一掃前此史家之譏評也。

復次述及史藉名著。昔梁啓超先生論史學史編輯大意，未將此項特別提出，本篇所以設爲專章者，以爲許多史家論其名著，即可概其史學，舍其名著代表作品以外，無甚可述也。故列舉吾國史學名著以爲中心而加以論列評述焉。以時代之先後爲論述次序之標準，先敍正史，以其餘。不拘於體例之如何，與其書在全部史籍中之重要性如何，文章如何也。故自古史敍起

漸及於近世，先論各書之本身組織，卷帙多寡，著作何人，與夫著書之經過編輯之大意，並及其特殊點焉。至若書之優劣長短，得失利弊，則盡舉前人之正論，考諸本書之實際，折衝損益於其間，以定曲直善惡之準。例如史記則首論時勢之演進，造成之社會學術環境，對此書出生之關係，次論司馬遷作書之動機，一爲承先父遺志，一則欲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再者卽遭遇腐刑，發奮而爲是作，將以藏之名山傳之其人，而垂教於後世也。至於書之編輯經過則論及其發金匱石室之藏，承太史公文集之盛而從事著錄，然終未全成，尙有待楮少孫之追補焉。總計全書爲百三十篇，創爲義例，妙其文詞，開傳紀體之宗風，前未有比，後可以爲法，非豪傑之士，孰能爲之。故呂東萊稱之爲指義深遠，寄興悠長，微而顯，絕而續，正如而變，非拘儒曲士所能通其說。班固更稱之有良史之才，善序事理。鄭樵以爲自春秋之後，惟史記擅制作之規模。而劉知幾獨譏之爲多聚舊說時插新言，博雅有所不足，不免爲其遺憾。斯者該書之優劣長短可以互見矣。

復次再論史體，依舊日歷史體例之區分，撮其大而要者，加以論列。故首述編年紀傳與紀事本末三大體例。分別說明其形成之經過，發展之途徑與演化之跡象；最後詳究其利弊得失之點。多徵前言，參以新說，務求核實，以盡其真象焉。次及通史與斷代二種，述其意義，究其組織結構之體，以追蹤其形成發展之跡象，並及利弊得失之大要，率爲舊言成論之援引，學者可自爲品味滋意，以求其證也。他若以空間爲標準而分成之國別史，以文籍之性質而分出之學

術史政治史等等，亦皆分別依其成立發展之經過，得失利弊之概略，而爲申述焉。

復次論及歷史哲學，第一爲五行陰陽之歷史哲學，述五行陰陽理論之發展，則遠紹古代術數之大要，參以洪範五行之義，以建立其哲理基礎。進而求其理論與人生環境之實際聯繫，如「五德」於一年四時之中，各有其盛時，春時盛德在木，夏時盛德在火，秋時盛德在金，冬時盛德在水，四季循其盛衰之運以爲代續。卽歷朝之更迭，亦莫不依此宇宙間之基本原動力之代謝興替而爲起伏也。黃帝之時，土氣勝，故代表土德。禹之時木氣勝，因代表木德。湯之時金氣勝，故爲金德當運之時。周之時赤鳥銜赤書集於周社，文王曰火氣勝故命其德爲火。依此理以推，代火者必爲水，故秦有天下，命天河爲德水，其色尚黑。此卽七略中所謂之「終始五德，從所不勝，木德繼之，金德次之，火德次之，水德次之。」如此盛衰循環週而復始。卽「五德終始說」之由成也。及至漢代董仲舒求陰陽之大要明五行之生尅，相依配備，以成四季循環之理。依斯陰陽五行之配合，而定三微之月，以建「三正」或「三統」之論。按之歷史實際，則夏爲黑統，商爲白統，周爲赤統，其繼周者，又爲黑統，循環變化，周而復始。宋代道學據陰陽之義以立八卦，而定生尅。邵康節氏依之而立皇極經世圖之論，以爲一切事物均依六十四卦圓圖所代表之公式前進。遂將宇宙之生長，依此理作一年譜。以天地之終始爲一元，分一元爲十二會，會分爲三十運，十二世爲一運，一世有三十年，故天地終始共有一十二萬九千六百年。第一會時一陽初起，如復卦所示。第二會則二陽已起，如臨卦所表示者。及第三會則三

陽已起，如泰卦所示者。在此會中間期「開物」而萬物生。人亦於此時生。所謂人生於寅，即此意也。至第六會，陽臻極盛，如乾卦所表示者。人之文明，亦以此時為最盛。唐堯即於此會之第三十運，行其聖王之治。至第七會，陽仍極盛，但陰已起。如姤卦所示者。若算至第十一會，陽之不絕如線，而陰則大盛，如剝卦所表示者。此會中之第十五運，「閉物」而萬物皆絕。至第十二會陰臻極盛，如坤卦所表示者。而天地於斯時，即行壽終正寢矣。此後即須另闢天地，重為依序之演化。此邵氏皇極經世之大要也。倘依此以建歷史哲學，即形成「回頭看」之歷史觀，蓋以黃金時代已成過去，此後則將汪河日下也。故邵氏之論歷史之演化也，則祖三皇，宗五帝，子三王，孫五霸。漢王而不足，晉伯而有餘，三國伯之雄者，十六國伯之叢者也。南五代，伯之借乘也。北五朝伯之傳舍也。隋晉之子，唐漢之弟也。隋季諸郡之伯，江漢之餘波也。唐季諸鎮之伯，日月之餘光也。後五代之伯，日未出之星也。可謂一代不如一代矣。至於清代之康有為倡為三世之論，以為改制之根據。遠紹漢儒公羊家三世之義，參以禮運之理，稽以時勢之需求，以成此說。雖五行陰陽色彩較為淺薄，亦附麗此章之末加以申述焉。

第二論述三大歷史觀念之發展，所謂三大歷史觀念者即指神權，垂訓借鑑，與科學史觀之意也。神權史觀於初民時代神權高漲之秋，為最佔勢力，表現於有史記載者，首先即為殷墟甲骨文字，上面有許多記載，說明天神對人事之重大決定。風雨之順調，年景之豐歉，以至於戰爭攻伐，民族移徙，無不有上帝於暗中與以指使力。即後日之詩經尚書中，亦多有具此意識之記

錄。玄鳥之章，湯誓之篇，均爲顯著之實例。又若甘誓敍伐有扈，託詞於代天行罰。仲虺之誥，論伐桀之慘苦戰役，乃代天行道不可避免之舉措，絕非一人之喜怒所造成，亦絕非爲少數人福利而起之戰爭也。盤庚徙毫，尚諄諄以天命爲依據而使人民從命。西伯戡黎述周人伐殷，固爲代天行命；卽紂王聞知周人之舉措，尙慨然曰「我生不有命在天」。諸如此類許多記載，均足以爲神權決定歷史之記錄，顯示吾人神權觀念於古代史中之支配力，使歷史變爲神意表現之記錄焉。降及春秋之世，人本主義抬頭之後，神之權威，始漸漸揚棄焉。至於垂訓借鑑之史觀起源亦甚早，遠在初民時代此種意識卽已存在，唯以神權高漲關係，致使於古代史中淹而不張，故直至人本主義抬頭以後，方見著於史冊之中。春秋一書，此種色彩或意識卽行濃厚。爲親者諱，爲尊者諱，並欲達到寓褒貶別善惡之目的，不惜放佚真史料，改變真史實，以使亂臣賊子懼。宋代司馬光之資治通鑑亦爲本此旨而作者。故自序中云「取關於國家盛衰，繫民生休戚，善可爲法，惡可爲戒者」編爲資治通鑑。宋神宗讀後讚爲荒墜期危可見前車之失，亂賊姦宄，厥有履霜之漸，詩云「商鑑不遠在夏后之世」，因賜以資治之名。至於司馬遷之史記亦欲紀述「明主賢君忠臣死義之士」，與夫「網羅天下放失舊聞，略考其行事，總其終始，稽其成敗興壞之紀」。而歐陽修之五代史記更自比於孔子之作春秋，且欲以治法而正亂君，所立傳與雜傳更足以爲世訓。近世以來，西學東漸，我國學術界由外來力量之激盪起一大波瀾，史學亦於此中有改進之動向，但以囿於舊勢力，雖如梁啟超先生之高唱史學改造者，仍不能脫借鑑之窠

白，故其歷史之定義有云「敍述人類社會廣續活動之體相，校其總成績，求得其因果關係，以爲現代一般人活動之資鑑者也」。近年以來世界各國民族主義又形澎湃，尤以我中華民族正處在強敵壓境之時。此種環境，實足以助長垂訓借鑑史觀之再高漲，作爲引導國民活動之資鑑也。第三之科學史觀，倡始於劉知幾氏，繼之以鄭樵，劉氏於其史通中數言之，一則曰史應直筆以存真，再者曰忌曲去文以存大，詳申之於直書敍事載文曲筆諸篇之中，以立科學觀念之基礎。清代史家章學誠氏更積極建樹科學史觀之理論。主張爲史者，應用純客觀主義，去觀察一切事物之真像，絕不應參雜絲毫主觀之見解。但史家每於一事之研求，見其得失是非盛衰消長，自然免不掉出入與奪往復憑弔之情，於是主觀作用以起，則史事即易失其本來面目矣。補救之道，厥爲「合理」「本性」。倘若是即可於主觀之情況下，取得近客觀之態度矣。然此「合理」與「本性」之做到，即非易事。故史家於每對史事下工夫時，即應使主觀心理少起作用，則客觀性之實現即較爲易易也。王西莊氏即依據此種觀念，與方法，著有十七史商榷一書，於序文中曾云「大抵史家，所記典制，有得有失，讀史者不必橫生意見，馳騁議論以明法戒也。但當考其典制之實，俾數千百年建置沿革瞭如指掌，而或宜法或宜戒，待人之自擇焉可耳。其事蹟有美有惡，讀史者亦不必強立文法擅加與奪以爲褒貶也。但由考其事蹟之實，年經世紀，部居州次，紀載之異同，見聞之離合，一一條析無疑，而若者可褒，若者可貶，聽諸天下之公論焉可矣」。此爲何等客觀態度！俟後崔東壁氏撰考信錄，即本此精神而成功者。至

於近世科學輸入我國以來，史學更被人導入科學之途中，梁啟超先生之史之改造，即揭櫻吾儕所希冀之歷史，應為近客觀性之作。更舉出吾國學者治學多數均缺乏科學精神，而使所治之史失掉真實價值，吾人應極力矯正此弊，一掃前人之積習，而使史學成為西哲所謂之「畫我須似我」之近客觀之歷史，永現於吾人之前也。

以上數者，乃先就史學建樹之人之基礎，亦即史官與史家，加以說明，以求史學發展之所自。正本然後逐末，始能有條不紊，振其綱而得其領矣。次即論及史學名著以爲各史家之史學代表作品。舉大勾玄，亦足以明吾國史學之要也。由史家而產生史學名著，由史學名著之中，再加研究，抽其要義，總其指歸，而史體之區分也，建立也，各家之優劣長短也，即可依次而見。陰陽五行歷史哲學之發生也，建立也，進展也。五德終始說之繼續也，三正三統之論承之於後也，皇極經世之回頭肩之歷史哲學之出現也，三世說於清代再爲有系統之整理也。與夫神權歷史觀之充沛於古史之中，至春秋以後始漸揚棄。垂訓史觀於演化途程之中得以振起支配吾國史學界數千年之久，而科學史觀亦於此中，潛存滋長，別成一系列，於史學進展之途程中，樹其權威焉。諸如此類，均一一加以敍及藉明吾國史學觀念發展之大勢。至於近世以來，以東西學術之互爲激盪，史學界呈一新波瀾，進入於新境地之中，因特爲標出，概而論之，以見其新形勢焉。此新形勢之由成，首先由於東西學術之互爲影響，使吾國舊日史學觀點，發生改變，放棄皇家譜錄之記註，而爲人類社會活動之描繪；廢去個人英雄中心之史論，而從事

於羣衆心理及動態之記述。垂訓史觀，雖然支配史學之意識，然無妨於科學史觀之發展，以助新史學之建立也。因之遂使舊日吾國之歷史不足以滿足讀者之希冀，即舊日諸史料，亦多不足以供學者之新需求矣。於是在新需求之下，從事於舊史之整理，與新史料之搜求，頗為努力精進，如殷墟卜詞之發掘及整理，流沙墜簡之搜求及死文字之辨認。與夫不具文字之實物之發現及整理，均足以補前此史料之缺乏，使具有新觀點之史家，藉之而有新成就焉。雖然此類之新史料，並非得後即可隨意可資應用者，須待辨認整理等工夫之實施，然後方可以致之於普通史料之列，以供一般人士之應用。因新獲得材料之整理辨認，為一種特殊工作，非具有特殊見識與功能者，不足以語此也。依斯而論，則新觀點之具有，進而使史料範圍擴大，更進而有工具或稱為手段者之充實。研究工具既已充實矣，新史料之辨認，更易於為功，而搜求史料之興趣自然亦更加濃厚。材料隨之亦充盈，以新觀點而從事於史籍之建樹也亦易於實現。三者互為輔助，互為利用，遂使吾國之新史學走入一新階段。新通史之謀建立也，專史與專題論文之著錄也，譯述工作之進步也，在在均有新進展，而使吾國史學界呈一新局面。

最後應附此申明者，為此文草就後，曾送呈馬叔平先生請教，始終蒙讀了，其間字句之脫誤，多經指出。復承指教，獲益甚多。特誌感謝。

一九四一，六月，於重慶。

目錄

自序

第一章 史官

第一節 史官與史學

我國史學之盛 史官設置之早 史官地位之隆重 史官制度之完善

第二節 史官制度之流變

漢以前之史官 太史府史之別 漢以後之史官 記註之史官 撰述之史官
隋唐以降之史館組織 開館修史之得失

第二章 史籍名著述評

我國史籍之浩繁 尚書 春秋及左傳 史記 漢書 漢紀 後漢書 後漢紀
三國志 晉書 南北史 隋書 唐書 新唐書 五代史 五代史記
宋史 金史 元史 新元史 明史 清史稿 資治通鑑 通鑑紀事本末
通志 通典與通考 明儒學案及宋元學案 讀史方輿紀要 十七史商榷
二十二史劄記 二十二史考異 史通 文史通義